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7日在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董事长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

根据国有资产“两非两资”管理要求，为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优化企业资产配置，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对外出售部分资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出售资产事项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出售部分资产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7日